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阳春市松柏镇全域乡村振兴示范项目（松柏镇精品示范带项目）设计[项目/标段编号:JG2023-4111]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，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推荐了本项目中标候选人。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(公示时间从2023-08-24 00:00至2023-08-29 00:00止)，具体如下：

公示内容	第一中标候选人	第二中标候选人	第三中标候选人
单位名称	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广东新广厦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项目负责人姓名/资格证书编号	李莉/20201105763	鲁江波/20234201933	陈睿/粤高职证字第1400101097395号
投标报价（万元）	90.1192	92.43	92.43
技术标得分	65.6	53.76	47.52
商务标得分	9.98	7.93	7.93
经济标得分	39.84	39.3	39.3
诚信得分	8	10	6
综合得分	83.58	71.69	61.45
业绩奖项	详见《中标结果公示》	详见《中标结果公示》	详见《中标结果公示》
质量	国家合格或以上标准	国家合格或以上标准	国家合格或以上标准
工期	15个日历天	15个日历天	15个日历天
拟派驻招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	详见《中标结果公示》	详见《中标结果公示》	详见《中标结果公示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阳春市松柏镇人民政府

联系电话:0662-7855123

联系人:崔先生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联系地址:广东省阳江市阳春市阳春大道人防大厦

联系电话:0662-7734156

招标人名称：阳春市松柏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3年08月24日

附件:[评标报告公示版.pdf](#)

[3.中标结果公示.pdf](#)

[评审过程文件.pdf](#)

[2.中标候选人公示1.pdf](#)